

# 巴尔扎克选集

欧也妮·葛朗台

张冠尧 译

古物陈列室

郑永慧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014007879

II

# 巴尔扎克选集

欧也妮·葛朗台

张冠尧 译

古物陈列室

郑永慧 译

I565.44

177

V2



I565.44  
177  
V2



北航

C1694986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52



作者像

## 译本序

### ——资产阶级的胜利进行曲和贵族阶级的挽歌

艾 珉

亲爱的孩子们，贵族阶级现在已经不存在了，只剩下了贵族阶级的一点残余。拿破仑的《民法》已经消灭了贵族的称号，正如大炮摧毁了封建社会一样。只要他们有钱，他们就比贵族更贵族……

这是《古物陈列室》中，标致的摩弗里纽斯公爵夫人的一段结论性的言论。这段明智的谈话，点明了《人间喜剧》的基本主题，也道破了时代的本质、历史的不可逆转，以及法国大革命以后任何人无法加以改变的社会现实。

如果说，包罗万象的《人间喜剧·风俗研究》各场景，无一例外地反映了法国从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过渡的伟大转折，那么《欧也妮·葛朗台》(1833)和《古物陈列室》(1837)则恰似分别谱写了资产阶级的胜利进行曲和贵族阶级的挽歌。这两部以主题完整、结构简洁著称的小说如此集中地表现了法国大革命以后社会财富的再分配和权力的转移，如此精确地刻画了上升中的资产阶级和衰亡中的贵族阶级的典型形象，以致任何一个挑剔的批评家都不能不承认它们是那个时代最有文献价值的艺术杰作。

两部小说均属“风俗研究·外省生活场景”，背景都是王政复辟时期，前者描写箍桶匠葛朗台如何发迹并成为地方上权力的象征；后者

则记述了前朝显贵埃斯格里尼翁家族的衰亡。在近距离反映现实的作品中,无论就其对历史进程的宏观概括,对社会现象本质联系的穿透性分析,还是人物塑造、细节选择的典型性,以及情节、语言和描写的生动性方面,这两部小说都取得了惊人的成就。特别是《欧也妮·葛朗台》,由于成功地塑造了狡猾贪婪的老吝啬鬼葛朗台的形象,成为世界文学中拥有读者最多的不朽名著之一。

巴尔扎克无疑是憎恶暴发户的,但这憎恶不曾妨碍他对资产者的精明强干表示钦佩;他是惋惜那个被消灭的贵族阶级的,这惋惜却也不曾削弱他批判、讽刺的锋芒。在巴尔扎克看来,资产阶级的得势和贵族阶级的灭亡这一令人遗憾的结局,正是这两大阶级的生存条件、生活方式以及思想行为的准则在实践中发展的必然后果。他以哲学家的深度剖析这两个阶级的灵魂,以历史家的远见推断这两个阶级的命运。葛朗台和埃斯格里尼翁,就是这两大阶级的代表。

葛朗台老头儿是世界文学中著名的吝啬鬼典型之一,其性格特征和莫里哀的阿巴公一样是贪婪苛刻,但又远不止是贪婪苛刻。否则这种性格无论描绘得多么出神入化,怕也很难有多少新意。重要的是,葛朗台的形象概括了整整一段历史,他的吝啬也包含着特定的历史内容。巴尔扎克把葛朗台作为法国大革命以后迅速崛起的第一代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通过他的发家和社会地位的上升,来分析资产阶级何以能在那么短的时间聚敛如此巨大的财富,并取代贵族成为地方上权力的象征。这样一来,葛朗台便区别于莫里哀的阿巴公,有了更加丰富的内涵和特殊的分量。

葛朗台之所以能从一个普通的箍桶匠一跃而成为地方上的首富,首先是因为他比别人更有胆识地利用了大革命的好时机:共和政府拍卖教会产业的时候,他用贿赂拍卖监督官的手段,三文不值两文地买到了当地最好的葡萄园;他荣任镇长期间,曾冠冕堂皇地为“本地的利益”,造了好几条出色的公路直达自己的产业;在房地产登记的时候,

他利用职权，神不知鬼不觉地占了不少便宜；当地侯爵老爷手头拮据时，他又用极便宜的价格，买下了弗鲁瓦丰侯爵的领地。显然，没有这次革命，葛朗台不可能这么快地挣得偌大一笔财产。

这位前箍桶匠具备第一代资产阶级的一切特点，没多少文化，却极精于盘算。他的土地经营得法，每笔买卖都琢磨得周到细致，投机事业从没失败过一回。酒桶市价比酒还贵的时候，他老是有酒桶出售。别人一百法郎就脱手的酒，他要等到每桶涨到二百法郎才抛出来。作者十分形象地写道：

说到理财，葛朗台先生兼有老虎和巨蟒的本领。他会蹲在那里，长时间窥伺着猎物，然后扑上去，张开钱袋的大口，吞进大堆的金银，然后安安静静地躺下，像吃饱的蛇一样，冷酷而不动声色，徐徐消化吃到肚里的东西。

就这样，葛朗台先生成为索漠地区“纳税最多的人”。

这部小说一开篇，作者就用大量笔墨渲染“纳税最多的人”这一新的贵族封号的涵义：从葛朗台先生府上这个称谓的分量；从公证人和银行家对葛朗台那种毕恭毕敬的态度；从克罗旭家族和格拉桑家族对欧也妮的包围；从索漠人在外乡人面前提起葛朗台先生时的得意扬扬……总之都说明：“偌大一笔财产给葛朗台老头儿的行为镀了金。”葛朗台的一举一动都具有权威性，他的言谈举止、穿着打扮，甚至眨眼睛，都会在当地引起极大关注；甚至他最琐细的动作，也被认为含有“深邃而难以言传的智慧”。

葛朗台胸有城府，说话不多，动作更少。他心狠手辣，玩弄世人于股掌之上。索漠城中，每个人都曾被他的利爪干净利索地抓过。人们看见他，没一个不觉得又钦佩又害怕。所以，葛朗台先生理所当然成为众人膜拜的对象。

显然，巴尔扎克描写葛朗台的胆识和理财本领，是为了分析资产阶级经济力量迅速增长的原因。包括吝啬，也是聚敛财富的一种手段。葛朗台把所有的开支都看成浪费，奢侈享受更是最不可容忍的恶

习。尽管他家财巨万,过日子却一直和庄稼人一样,喝的老是坏酒,吃的老是烂果子;面包是自己家烤的,肉食蔬菜靠佃户供应;蜡烛是全家合用一支,还得买最便宜的;白糖早就落价了,可永远当作奢侈品看待……年收入达三十万法郎以上的家庭,开销超不过几千法郎,这家产自然像滚雪球一样,越滚越大,到老头儿咽气时,竟留下了一千七百万家产。

和所有贪婪的暴发户一样,葛朗台老头儿不进教堂,不信上帝,他的上帝就是金钱,除了钱,他没有别的信仰。他唯一的嗜好、唯一的激情就是赚钱。他的财产是他动脑筋一笔一笔赚来的,财富便是他的才干、价值、创造力的体现。只要他活着,就非跟人钩心斗角,把别人的钱“合法地”赚过来不可。这便是他的全部生活内容,全部乐趣之所在。在他心目中,“钱像人一样有生命,会活动,会去、会来、会出汗、会生殖”。他一辈子琢磨的就是这“钱怎么生怎么死的秘密”。

这样一个人,我们甚至不能说他“爱钱如命”,因为在他眼里,钱比命还贵重。“把死人看得比钱重”就叫作“没出息”。把兄弟的死讯告诉侄儿没让他犯难,可要说出“你一点家产都没有了”,倒让他感到难于启齿,因为这句话“包含了世界上所有的苦难”。

索漠人并非毫无根据地相信他家里有一个装满黄金的秘库,说他半夜里瞧着累累黄金,快乐得无可形容。到他生命垂危之际,他全部生命力都退守在眼睛里,能够睁开眼睛的时候,眼光立刻转到满屋财宝的密室门上,他几小时地盯着铺在桌上的黄金,觉得这样心里才“暖和”。他叮嘱女儿看住他的金子,将来到阴曹地府去向他“交账”。他咽气时的最后一个动作,是扑向做临终傅礼的神甫手中的镀金十字架。总之,金子是唯一让他牵挂、令他动情的东西。

巴尔扎克并没有简单化地把葛朗台作为绝无仅有的坏人来描绘,并没有把葛朗台写成腐朽堕落、道德败坏的恶棍,而是在他身上概括了拜金主义者和守财奴普遍的心性习惯和思想误区,甚至指出了一般人与这类人的相通之处:“试问哪个人没有欲望,哪种社会欲望可以不

靠金钱得到满足呢？”巴尔扎克不说葛朗台不讲道德，相反，他描写这类拜金主义信徒自有其独特的道德观。葛朗台从不欠人家什么，当然也不让人家欠他；他从来不到别人家去，不搞吃请；他绝对不动别人的东西，意思是绝对尊重财产私有权。然而他毫无顾忌地无偿占有旁人的劳动，毫无顾忌地把私人的白杨种在河边公家的土地上。他认为手生来是捞钱的，让钱从自己的手指缝漏出去是不可饶恕的错误。因此欧也妮把私蓄送给堂兄弟自然是罪大恶极的了。发生在葛朗台家的那出平凡而残酷的悲剧，就是欧也妮这一“大逆不道”的行为引起的。不能说葛朗台老头儿不疼爱他的女儿，可是金子是天底下最宝贵的东西呀！和女儿的健康、太太的性命相比，葛朗台自然更疼爱他的金子。欧也妮把金子送人，绝对是天理不容的强盗行为，理当罚她吃清水面包；太太袒护女儿，生病也是咎由自取。葛朗台并不愿意太太生病，因为生病请医生要花钱；他更不希望太太去世，因为担心女儿要继承母亲的遗产。要不是有这点担心，葛朗台老头儿大约还不肯与女儿和解。

但是，作者的天才如果仅仅停留在精确地刻画守财奴的聚敛癖和偏执狂，那就不成其为巴尔扎克了。作者固然不惜笔墨描绘金钱的威力，画龙点睛的一笔却是指出金钱拜物教的荒谬，指出金钱固然给人带来权势，却不能给人带来幸福。至少，在人类的感情领域，金钱是无能为力的。葛朗台称雄一世，积累了万贯家财，一文也带不进坟墓，除了一种虚幻的满足感，可以说一无所获。在巴尔扎克看来，葛朗台的聚敛狂，是当代社会一种病态的“情欲”；是许多家庭或个人招致不幸的根源。像欧也妮这类心地单纯的姑娘，金钱于她既不是一种需要，也不是一种慰藉，只有人性已经异化，完全为贪欲所支配的人，才会将金钱视为人生的最高需要。葛朗台这样的人，表面上是金钱的主人，其实是金钱的奴隶。可怜的女儿守着他的巨额财产，却既无家庭，也无幸福，只能成为一帮利欲熏心之徒追逐围猎的对象。

葛朗台家产的庞大似乎令人难以置信，作者的挚友珠尔玛·卡罗

曾向他提出：“无论怎样节省和吝啬都不能使一个箍桶匠获得这样巨额的财富。”但巴尔扎克回答：“事实证明您错了。图尔有个小杂货店老板拥有八百万；埃纳尔先生只是个流动商贩，竟拥有两千万……”作者的妹妹洛尔和珠尔玛持同样看法，巴尔扎克反驳道：“傻瓜，既然故事是真实的，难道你想让我写得比真事还真吗？……你根本想象不出钱在吝啬鬼手里是怎么个长法。”

为尊重珠尔玛的意见，作者曾将一千七百万改为一千一百万，可是一八四三年收入菲讷版《人间喜剧》时，又回升到一千七百万。事实上巴尔扎克很可能是对的。当时资产阶级的经济实力以何等惊人的速度增长，一般人的确难以想象，但正如作者在《〈人间喜剧〉前言》中指出的：“杂货商确实当上了法兰西贵族院议员，贵族有时却沦落到社会底层。”《古物陈列室》的故事，便阐明了贵族地位的一落千丈。

埃斯格里尼翁是北欧民族最光荣的姓氏之一，在外省贵族中享有崇高的威望。可是一七八九年革命以后，这个家族的大部分领地和森林都作为国家财产拍卖了。只保住了侯爵妹妹的小块领地、一座古堡和几处田庄。古堡已被洗劫一空，城里的公馆也被拆毁，只得买下一座旧宅子安身。这被称作埃斯格里尼翁公馆的宅子，则具有一种特殊的讽刺意味。

波旁王朝的复辟固然给贵族带来许多好处，埃斯格里尼翁家的财产却没有增加。小小的产业虽有前管家谢内尔的细心照管，仍难以满足这位可敬的贵族的需要。尽管侯爵和阿尔芒德小姐不讲奢华，可贵族毕竟有贵族的生活方式：侯爵得有贴身男仆，小姐得有贴身女仆，厨娘是必不可少的，两名打杂的男仆也无法省下。这样，三个主子就要有五个仆人伺候，五个仆人就需有五份口粮、五份薪金。此外，儿子总得有家庭教师吧，贵族式的教育总不能含糊吧。虽然是在外省，每年一万法郎收入，仍然显得紧张。要是侯爵听说必须采取十分小心的措施，才能做到年度收支相抵，肯定觉得是晴天霹雳。侯爵也好，阿尔

芒德小姐也好，都对产业经营一窍不通，贵族们生下来就享有特权，总以为祖宗传下来的产业可以千秋万代地荫庇后代。他们既不屑于操心赚钱，更没想到需要节俭。什么叫贵族气派？不学会挥金如土就不叫贵族气派。摩弗里纽斯公爵夫人有六万法郎年金，每年的花销却高达二十万。黎塞留元帅听说他的孙儿在大学里没花掉零用钱，便把他的钱袋从窗口扔出去，说道：“怎么？他们没有教你怎样当亲王吗？”真的，没这点气魄，没这点豪爽，怎么显得出是贵族老爷！只是这种观念不改变，贵族别说重振家业，就连维持生计也越来越困难了。

不过，家境的困顿丝毫没有动摇埃斯格里尼翁侯爵的信念，他依然忠于国王，忠于旧时代的封建义务和荣誉观念，坚信复辟时代的到来意味着失去领地的贵族即将恢复往日的伟大和光荣。他耐心地等待归还他的巨额财产，甚至不屑于理会维莱勒内阁煞费苦心弄出来的“赔偿法”。这位喜剧味十足的前朝遗老，在革命后四十年还把已成为公产的土地看成自己的采邑。要是他听说儿子因为在自己的森林里打猎而被起诉，肯定会惊讶万分。侯爵属于保王党中的极端派，绝对不肯和自由党或立宪派妥协。他只读极端保王派的《每日新闻》和《法兰西新闻》，而这两份被立宪派报纸谴责为推行蒙昧主义和充满宣扬君主制度和宗教的错误言论的报纸，在侯爵看来还充斥着异端邪说和革命思潮。许多破产的贵族借助与资产阶级联姻以恢复家业，埃斯格里尼翁侯爵自然不会降低身份去干这样的事。他寄希望于儿子维克蒂尼安，指望他进入宫廷，为国王效劳，蒙受国王恩宠，然后娶一个显赫家族的女儿为妻，继承大片的领地……于是作者以绝妙的讽刺口吻指出：“这种信仰并没有什么虚伪的地方，如果我们能把法国近四十年的历史抹掉，它就完全是正确的了。”

埃斯格里尼翁式人物的悲剧，按巴尔扎克的说法，是“缺少当代政治语言的基本要素：金钱”。而金钱才是“现代贵族阶级的伟大复权证书”。但是埃斯格里尼翁侯爵自我感觉良好，他坚韧不拔，始终保持自己的身份所要求的高傲和庄严，发表一些令人啼笑皆非的迂腐论调。

他的客厅永远只招待血统无可非议的贵族，倘使某个旧贵族竟然与拿破仑册封的新贵联姻，在这个客厅里立刻会被打入另册。因而这个客厅被当地的自由党人确切而挖苦地取了一个绰号——“古物陈列室”。

请看作者是怎样通过勃龙代的嘴描述“古物陈列室”里的这批老古董的：

在过去时代陈旧的雕梁画栋和金碧辉煌下面，蠕动着八个或者十个老寡妇，她们有的脑袋不住摇晃，有的干瘪乌黑得像木乃伊；这几个关节僵硬，那几个弯腰驼背；她们全体都披戴着同流行式样相反的怪服装；……我透过窗户窥视这些弯腰驼背的躯体和活像脱了白的四肢；……我觉得这些妇女来来去去走动的时候，与她们坐下来打牌像死人般动也不动的时候，同样叫人惊奇。

这个客厅的男人们像用旧的挂毯那样褪了颜色和暗淡无光，……他们的服饰很接近当时流行的样式，只可惜他们的白发，他们憔悴的面孔，白蜡似的脸色，饱经忧患的前额，暗淡无神的眼睛，使他们同那些老寡妇们很相像，……每天在同一时间，肯定可以看见这些人物毫无变化地在客厅里坐着或者围绕桌子打牌，这使我觉得他们有点像是舞台上的人物，十分壮观，不像是活在这个现实世界上的。……我和当时八至十岁的小学生们，经常约好去看这个玻璃笼子里的这些珍品，把这样做当作一种娱乐……

古物陈列室中的这批“珍品”对老侯爵的坚定不移佩服得五体投地。侯爵高踞在他客厅的宝座上，生活在他的幻想中，即使有人发现了他的错误，也不忍心让他在垂暮之年看到事实真相。

阿尔芒德小姐和公证人谢内尔无疑是古物陈列室中最富诗意，也最有教育意义的人物。作者对阿尔芒德小姐的评断是：“她会使我们懂得：由于缺乏聪明才智，最纯粹的道德也可以带来有害的结果。”阿尔芒德小姐一生中最大的思想负担，是她那作为填房的母亲是个包税商的孙女。这包税商在路易十四时代虽已被封为贵族，但这桩婚事仍被认为门不当户不对。所以埃斯格里尼翁侯爵尽管待妹妹很好，却始

终视她为外人。阿尔芒德小姐为了不辜负埃斯格里尼翁这样一个高贵的姓氏,情愿一辈子当埃斯格里尼翁小姐,孤寂凄凉地度过一生。

谢内尔是作者所谓的“崇高伟大的忠仆”的最后一位代表。他的全部行为都体现了仆人对主子的封建忠诚。他本是古物陈列室中唯一的一个明白人,很清楚大革命以后的既成事实根本不可能推翻,却下定决心盲目地按照埃斯格里尼翁家族所定下的原则行事。他正像作者所比喻的那种老年僧侣,愿意牺牲性命去保卫一个被虫蛀烂的圣骨箱,随时准备以身殉职。他为年轻伯爵花光了积蓄,抵押了地产,出让了事务所,最后还恨不得代替伯爵上苦工船。伯爵伪造票据被告发后,可怜的老公证人抖擞精神,四处奔波,奇迹般地挽救了埃斯格里尼翁家族的名誉,自己却心力交瘁而死。在他弥留之际,侯爵终于应妹子的请求,光临公证人在羊圈街的小房子,坐在他的床头,应允他死后埋葬在古堡小圣堂最低处,棺材横放。这便是谢内尔为这个家族终身服役所得到的全部报酬,也是他所期待的最高奖赏。作家恰如其分地把谢内尔和侯爵之间的感情喻为狗和主人的感情,然而这种狗一般的忠诚出现在人身上,却只能引起慨叹而无法博得激赏。

年轻的维克蒂尼安生下来就在古物陈列室里这群遗老的包围下长大,从他能够接受知识的时候起,人家就把贵族的优越感装进他的脑袋。在他看来,除了和他一样的贵族,其他统统都是下等人,都应当在他面前恭恭敬敬,他则可以对这些人不屑一顾。在整个童年和少年时代,他的一切意愿从来没有得不到满足,从来没有人违抗他的意志。于是他被培养得跟王子一样自私,跟中世纪最暴躁的红衣主教一样任性。至于他的肆无忌惮和胆大妄为,则被视为贵族的主要优点而受到赞赏。特别是那位旧王朝的风流骑士,把十八世纪风流王孙们的行事准则一一灌输进这个年轻人的心灵,让他把放荡、荒唐看成自己的天然权利。自从维克蒂尼安年满十八岁在交际场上露面以后,就接连不断地惹出种种麻烦:先是为打猎引起诉讼,多亏谢内尔花钱才把官司平息下去;接着是一系列被骑士称作“小小的风流韵事”的越轨行为,

害得谢内尔不得不为一些年轻姑娘支付嫁妆；还有一些官司被称为“诱奸未成年女子”，司法对此判刑十分严厉，又是谢内尔及时出面打点，才没让年轻伯爵在法庭上丢脸。由于伯爵总是能从麻烦里脱身，胆子便越来越大，无论遇到什么鬼把戏都不肯退缩了。他只知道法院是吓唬人的稻草人，却没意识到法院的“无可奈何”，是谢内尔以牺牲自己的产业为代价换来的。贵族阶级“唯我独尊”的宗教，促使维克蒂尼安为所欲为。而这一切总能得到周围那群老古董的宽容谅解甚至欣赏。“伟大”、“崇高”的侯爵听到儿子行为不轨的风声时，只说了一句：“年轻人到底是年轻人呀！”谢内尔抱怨伯爵欠债时，骑士一边搓鼻烟一边以嘲弄的神情说：“既然法兰西可以欠债，为什么维克蒂尼安不能欠债？亲王们永远欠债，贵族们也永远欠债。现在如此，一向如此。”

“现在如此，一向如此。”这便是古物陈列室里的遗老们的思想逻辑。按作者的看法，复辟王朝这个时代，“贵族在半个世纪内必须十分小心谨慎地运用他的权力，才能保住他的权力”。因为贵族在经济上既已失去优势，政治上也就不得不和资产阶级达成妥协，路易十八的政府，也就不得不成为一个中庸的政府。可是古物陈列室里的“珍品”，始终保持古老姓氏带来的优越感，始终认为贵族子弟理当享有种种特权。他们对维克蒂尼安的思想教育，概括起来就是一句话：“你是一个血统纯粹的卡罗勒，你的血里没有一点杂质，你的家徽上的铭文是：这是属于我们的！……我们只在一个主人面前屈膝，那就是王上，还有天主，这就是你享有的最大特权。”就凭这句话，我们便不难理解维克蒂尼安何以能心安理得地侵害旁人的利益，挥霍旁人的财产；便不难理解年轻伯爵到巴黎一年多，如何就能挥霍掉可以供一个普通家庭生活一辈子的十万法郎，另外还欠下二十多万法郎的债；也不难理解他何以有胆量伪造证券，诈骗三十万法郎了。这样一个年轻人，怎能不让对埃斯格里尼翁家族抱敌对情绪的自由党人欢欣鼓舞呢？

其实，维克蒂尼安谈不上是贵族家庭的不肖子孙，他的不名誉行

为仅仅是父辈们的思想模式的延伸而已。贵族们习惯于别人为他们作出牺牲，“正直、可敬”的埃斯格里尼翁侯爵和“高贵、善良”的阿尔芒德小姐也不例外，当侯爵听说儿子从他过去的仆人谢内尔那儿接受了十万法郎时，这位贵族圈子里的圣贤痛苦万分。为此他以国王训斥廷臣的口吻责备谢内尔：“你好大的胆，居然敢借钱给德·埃斯格里尼翁伯爵，你只配让我马上把钱还给你，从此以后不再见你……”但随即慈祥地吩咐老公证人和埃斯格里尼翁小姐“安排”一下，让年轻伯爵“有一套合乎身份的行头”上巴黎。然后，“作了一个亲切的告辞姿态，庄重地走出了客厅”。为此，老谢内尔还由衷地“感谢侯爵先生的一番好意”。善良的阿尔芒德小姐明知谢内尔已为维克蒂尼安奉献出自己的全部财产，当她动身去巴黎的时候，仍漫不经心地收下了谢内尔送来的最后一袋金路易，而且根本没注意到自己收下了什么，“就仿佛她戴上了自己的白帽子和网眼手套一样”。

从这几个细节，读者不难领略到，作者在这几位贵族头上堆砌的褒词，含有多么尖刻的讽刺。而另一方面，作者以大量贬词描绘的那个居心险恶的资产阶级暴发户杜·克鲁瓦谢，却又正词严地说出了这样一番话：

谢内尔先生，事关法兰西，事关整个国家，事关全体人民！问题在于要教训你们这些贵族，叫你们知道还存在着司法、法律和资产阶级。资产阶级是一个小小的贵族阶级，它比得上贵族，能够同贵族匹敌！不能再让贵族为了一只野兔践踏十块麦田；不能再让贵族去引诱良家女子，给人们的家庭带来耻辱；不能让他们去蔑视实际上和他们地位相等的人，他们嘲弄这些人已经有十年了。这个事实不能不扩大起来，产生雪崩，这些雪块不能不滚下来，压死和埋葬贵族阶级的先生们。你们想恢复旧秩序，你们想撕毁宪章这个社会公约，我们的权利就记载在这个宪章上……

擦亮人民的眼睛，难道这不是神圣的使命吗？当人民看见你们这些贵族也像张三李四一样走进重罪法庭去受审，他们会睁开

眼睛,看清你们党派的德行,人民会说,我们小人物有荣誉观念,比往自己脸上抹黑的大人物更有价值。

这段精彩的演说,难道不是对贵族阶级最好的宣判吗?当作者写下这段掷地有声的檄文时,谁能说他不是和资产者同仇敌忾地讨伐贵族呢?也许我们可以说,这正是巴尔扎克的可贵之处,正是他的现实主义的伟大之处,恰如恩格斯所说的:“巴尔扎克在政治上是一个正统派;他的伟大作品是对上流社会必然崩溃的一曲无尽的挽歌;他的全部同情都在注定要灭亡的那个阶级方面。但是,尽管如此,当他让他所深切同情的那些贵族男女行动的时候,他的嘲笑是空前尖刻的,他的讽刺是空前辛辣的。……他看到了他心爱的贵族们灭亡的必然性,从而把他们描写成不配有更好命运的人……”<sup>①</sup>

“古物陈列室”这一意味深长的篇名,概括了贵族阶级遗老遗少的共同点,点明了他们必然为时代所淘汰的命运。果然,老侯爵一死,维克蒂尼安就娶了埃斯格里尼翁家的敌党领袖杜·克鲁瓦谢的外甥女。克鲁瓦谢终于胜利了。

克鲁瓦谢的确是胜利了。而且早在和瓦卢瓦骑士争夺老姑娘科尔蒙小姐时,就已奠定了胜利的基础<sup>②</sup>。举止粗俗、毫无教养的前供应商克鲁瓦谢,在当地的经济生活中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他推动了全省的工业化,给外省带来了繁荣,以致君主政体的寿终正寝,在百姓中更加引不起一丝同情。

当然,巴尔扎克在谱写资产阶级的胜利进行曲时,完全无意于为这个阶级唱颂歌。他描绘金钱的威力,却不曾承认金钱万能。只有泯灭了人性,为贪欲所支配的人,才会把金钱看成生活的最高需要。这种对金钱的贪欲,在巴尔扎克看来,恰是现代社会一切悲剧的根源。其实,小说的结尾意味深长地暗示了财富的空虚。《古物陈列室》中财

<sup>①</sup> 恩格斯:《致玛·哈克奈斯》(1888年4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63页。

<sup>②</sup> 见《巴尔扎克全集》第八卷《老姑娘》,人民文学出版社,1987年版。

大气粗的杜·克鲁瓦谢,把全部财产留给外甥女,为外甥女谋得了侯爵夫人的称号,实质上是给自己的死对头埃斯格里尼翁家的后代提供了一笔享乐基金,外甥女并没有得到丝毫乐趣。作者讥诮地写道:“每年冬天,你都可以看到侯爵在巴黎过着单身汉的快乐生活,从前大贵族的风度在他身上只剩下对他妻子漠不关心这一条了,他连想也不去想她。”

大凡富翁,结局都不过如此。

一九八八年二月初稿

二〇〇七年三月修改

## 目 次

<b>欧也妮·葛朗台</b> .....	张冠尧 译 ( 1 )
资产者的面貌 .....	( 5 )
巴黎的堂兄弟 .....	( 33 )
外省的爱情 .....	( 51 )
吝啬鬼的许愿和情人的起誓 .....	( 83 )
家庭的苦难 .....	( 123 )
如此人生 .....	( 153 )
结局 .....	( 172 )
<b>古物陈列室</b> .....	郑永慧 译 ( 177 )